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: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
488號

聯絡人:吳正啓

聯絡電話: (02)2787-8251 傳真: (02)2653-2071

電子郵件: chengiwu@fda.gov.tw

受文者: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:衛授食字第112140176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衛授食字第1129003502號公告影本 (A21000000I 1121401761 doc1 Attach1.

pdf)

主旨:轉知本部公告註銷正和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新營廠藥物許可

證共一件,檢附前揭公告影本(如附件)1件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辦理。
- 二、註銷該公司許可證1件如下:

衛署藥製字第017433號 "正和"菌炎必滅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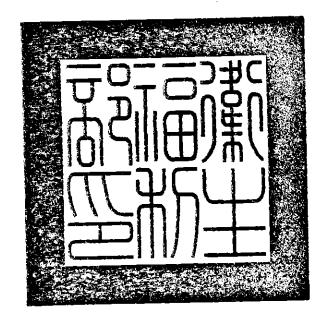
正本: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

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:正和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新營廠(含附件)電2023/02/3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2月14日 發文字號:衛授食字第1129003502號



主旨:公告註銷正和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新營廠藥物許可證共一件。

依據: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:

一、註銷理由:自請註銷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:(共一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17433號 "正和"菌炎必滅錠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自請註銷而註銷,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 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,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 商,並自藥物許可證註銷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,連同 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,始得販 賣。

部長荫游之